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吳美君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電子信箱：spc01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400242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提供之求職（打工）相關宣導素材及申訴管道資訊，請協助轉知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4年1月15日召開之「研商青少年、外籍人士涉嫌詐欺犯罪及學生求職遭詐應處措施會議」決議事項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250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提供之求職（打工）相關宣導素材及申訴管道資訊如下，請貴校運用朝會、週會等各項集會場合、班級導師時間或學生在校經常接觸的資訊管道，有效向校內學生傳遞宣導：
 - (一)職場高手秘笈 (https://labor-elearning.mol.gov.tw/co_topic.php?topic=7&item=7)。
 - (二)求職防騙教戰守則 (<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DocDetail.aspx?uk=2893&docid=141>)。
 - (三)臺灣就業通/青少年打工專區（內有工作面試注意事項、

實習處

114/03/27 08:35



1140003331

無附件

常見詐騙案例等訊息可參考，上開手冊也有案例)

(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special2/student_new/jobQuery.aspx)。

(四)申訴管道：免費申訴專線-1955、勞動部及所屬各機關民意信箱(<https://www.mol.gov.tw/1607/28690/28700/28702/lpsimplelist>)、各地方主管機關-求職防騙教戰守則/附錄七各直轄市、縣市勞工行政主管機關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